

Tears across the Shi Guanghai

沐尔
miller works
作品

眼泪 划过 时光海

TEARS ACROSS
THE SHI GUANG HAI



【花火】工作室倾力打造
最痛彻心扉的
青春倾诉

假装喜欢一个人 / 可以伪装多久
思念要有多重 / 痛才会这么浓

一曲眼泪鸣奏的挽歌 一段凝结成殇的痴缠

时光蔓延成海,没有了你,我要怎样负荷一滴眼泪的重量……

眼泪 划过 时光海

沐尔著

漓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眼泪划过时光海/沐尔 著.—桂林:漓江出版社, 2013.1

ISBN 978-7-5407-6225-4

I. ①眼… II. ①沐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319875 号

选题策划:花火工作室

责任编辑:库文妍

特约编辑:胡 蓉

装帧设计:小茜设计

出版人:郑纳新

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

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:541002

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中国·湖南·望城·湖南出版科技园(邮政编码:410000)

开本:880mm×1 230mm 1/32

印张:9 字数:140 千字

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22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影响阅读,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。

(电话:0731-88387676)

自序——那些年我放在心里的男孩们

谁的青春不残忍？

我曾经最后悔经历高中的生活，可现在我感激那段岁月，助我成长为如今的模样。

那三年，友谊的背叛、爱情的考验、学习的压力……这些都曾经令我走进一间黑屋子里，我抑郁、消沉、厌恶世界，甚至不惧死亡。

有一段时间，我想得最多的便是，生无可恋，好想去死。

这些冲动被我压抑在内心深处，不被人察觉，我让家人看到的仍旧是简单快乐的自己。

也是在这最消极的时间里，我开始写故事，将心思寄托在文字里，那时的想法便是，有一天，若我离开人世，我留给父母的还有这些故事。

我的小说里没有自己的生活，有的也只是无关紧要的片段，可里面的人物却总是不自觉地带上了自己的影子，又或许是自己欣赏却无法拥有的性格。

我总对自己说，我想做那样的人，个性张狂，放荡不羁，可随性地大哭大笑。

可我没能做到，我一直是父母眼里的乖乖女，我的叛逆都隐藏在了骨子里，随后渐渐消失，慢慢被我遗忘。不是不可惜的，可惜那些年我胆小怯弱的青春。

写故事的第二年，我构思了一个疯女孩的故事，我想把内心所有阴暗面都写出来，发泄掉。

两年后，这个故事并没能如我所想，已经被打磨成你们看到的这般残忍却总是温暖的故事。大概是这几年我变得乐观向上的缘故。我舍不得去折磨、折腾。

完稿的前一晚我躺在床上想，我的女主人公对待感情是否太摇摆不定了？是否当你们看到这个故事后，会觉得这个女孩太不懂得珍惜了？是否会觉得她不值得人爱？

后来我用一句话来安慰自己：心动，只是一瞬间的事情。

因为成长的环境，她缺少爱，她希望自己被爱。

霍君延、曲少恩、沈北陌，这三个人在她最单纯美好的六年时光里，从不缺席。

他们在她心里早已扎根。

若没有那番曲折，她也想从一而终地守着一份爱情直至死去。

她并不是三心二意，她只是无奈。

在懵懂纯真的年纪里，我们放在心里的男孩，常常不止一个。

有最爱的，有最喜欢的。

渐渐长大后，我们会逐渐看清自己最爱的那个男孩是谁，从而变得一心一意起来。

可是这世上不缺深情的女孩，因为再深情，也会经过时间的消磨、世俗的眼光、心境的变化后戛然而止。

他不爱你，任凭你怎么掏心掏肺地去爱，也改变不了什么。

这时候，你当时最喜欢的便成为了替补。

我们都需要爱，有的时候并不需要看给你爱的人是谁，是否是你心里最重要的那个。

只要你心动就好。有了心动，才会有后来的尝试。

写这篇文，只为追忆那些年我放在心里的男孩们。

关于沐尔——

她只是一个在这万千繁华世界里最平凡的女孩，她的话不多，常常会害羞脸红，有人群恐惧症，做事丢三落四，记忆大片空白，身边也总是发生许多无厘头的事情。她常常因为不懂拒绝而让自己委屈……

她不期待令所有人喜欢，只愿做事无愧于心。

她想要的生活：简单、肤浅，不必太深刻。

她的幸福点很低，但总是持续不了多长时间；她的悲伤点也很低，但却能够坚持到很久以后……好在她遇到的人多数都是善良的，带给她的是无法合嘴的微笑。

她梦想着有一天能摆脱柔柔弱弱老好人的样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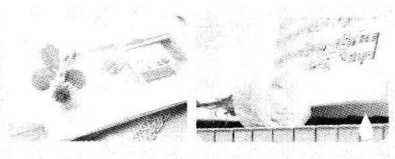
她也会一直写故事下去。

沐尔

2012年5月30日



目录



- 01 Chapter —— 001
我是个缺心眼儿的姑娘
- 02 Chapter —— 027
如果不那么倔强
- 03 Chapter —— 069
多年的感情不曾假
- 04 Chapter —— 087
我想光明磊落地陪着你
- 05 Chapter —— 109
能够遇到你，很幸运
- 06 Chapter —— 126
天荒地老，海枯石烂
- 07 Chapter —— 137
原来竟真是我自作多情了



目录

- 08 Chapter —— 154
对不起，我作弊了
- 09 Chapter —— 172
如果你要，我就给
- 10 Chapter —— 185
另一场被时光掩藏的秘密
- 11 Chapter —— 196
番外——你曾为了爱我，那般努力
- 12 Chapter —— 202
对不起，我要送走你
- 13 Chapter —— 224
这才是真相
- 14 Chapter —— 247
对不起，我明白得这般晚
- 15 Chapter —— 269
番外——再见，昨天

01

Chapter

我是个缺心眼儿的姑娘

我叫沈栀晴。

栀子花开时出生，沈和曾生说我的妈妈特别喜欢这花，希望女儿也如栀子花般纯白无瑕、淡雅素净。只可惜，要是被她看到现在我长成的样子，一定会后悔在我五岁的时候离家出走。

因为，我有点流氓的气息。

一直以来我都信奉着一条真理：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爱你，你就得活下去；有一群人爱你，你就得告诉自己，你无敌了。

嗯，我很无敌，所以我活到现在还完好无损，没有缺胳膊断腿。

过去的生活里，我也只要死不活了那么一次。

那一年我十九岁，正好赶上有个我喜欢得不得了男孩子不要我了。当时，我还像傻妞般地跑到他家门口，指着他的鼻子骂他、威胁他，我用我有史以来最大的声音对他吼道：“如果你敢走，我就死给你看。”

他家邻居跑过来看热闹，大夏天打着赤膊，穿着一条花裤衩，手里捧着半个西瓜，用勺子舀着吃，嘴角还黏着两颗西瓜子，一副看好戏的样子，憨傻得可爱。

他对着我喜欢的人说：“哟，桃花都追到家里来啦。比起我这个孤家寡人，你还真是好命呀。”

我喜欢的人皱着眉头看我，根本就没理会他，他也不觉得无聊。

我嗤了一声，对着他吼：“哪儿来的哪儿待着去，别碍着老娘的眼。”

我不是一个温柔的好姑娘，事实上，曲少恩一直都希望自己的女朋友

我，哦，不，现在已经是前女友了，是一个温柔可人的女孩，也曾有好长时间逼着我改掉许多毛病，就如爱说的“老娘”这两个字，他就深恶痛绝，总觉得太像女流氓了。

“我说沈枢晴，强扭的瓜不甜，你倒不如跟着我算了。”

霍君延总是有这本领，让我一下子就有了想要咬死他的冲动。可是现在，我知道，不是时候，来日方长。

“曲少恩，我再问你最后一次，你真的要去美国，不要我了吗？”我几乎有些绝望地问出口，甚至一度哽咽。

过去的六年里，我从来就没有想过，有一天曲少恩会突然抛下我一个人去美国，我们在一起那么多年，从初一到高三，陪伴着彼此走过了最美好的花样年华，我舍不得离开他，在我心里，他也不会舍得离开我的。只是，人算不如天算，我太高估曲少恩对我的感情了。

一个星期前，他特地跑来告诉我，他要去美国上大学，手续都办好了，我当时脑袋就蒙了，然后被怒火烧得七荤八素。

“我们先分开几年吧。”曲少恩表情淡淡的，波澜不惊地说。

相比起我的反应，有那么一瞬间，我感觉这人似乎从来就没有爱过我，过去的岁月，所有的一切都是我在自作多情。

“分开几年干什么？直接分手算了。你去你的美国，我继续寻找我的下一春。”我冷冷地笑着，无所谓地说道。

他的脸上终是出现了怒意，说了句“随便你”就潇洒地转身离开了，再没看我一眼。

回到家后，我哭了一会儿，脑子里总是浮现曲少恩生气的面孔，久久挥之不去。当时在想他应该还在乎我，不然在我说直接分手时，他犯不着生气。

所以一个星期后的今天，我来寻一个最后的结果。

看着眼前这个人，我越想越生气，六年的感情，怎么就这么轻易地说

分手就分手呢？我六年的青春都耗在了这人身上，说什么也咽不下这口恶气，跑来这里倒也没有想到会被霍君延看了笑话去。

“梔子，我没有不要你，我只说我们暂时分开几年，我大学一毕业还是会回来的。”曲少恩又一次强调了他的怪论。

他这话彻底让我心冷了，我应该庆幸此刻的自己仍然在很成功地故作坚强着，一滴泪都没流下。

“好，你够狠！曲少恩，咱们这辈子算是彻底完了！”说完这句狠话，我便跑开了。

转身的时候，眼泪模糊了视线。

真好，我没有在他面前表现出软弱的样子。

我这人就这么一个缺点——死要面子。

他曲少恩凭什么以为我会等他？而且一等就是好多年。我就不相信我沈梔晴没有他还活不下去了。以前和曲少恩吵架从他眼前跑开，他总会追上我，向我道歉，对我说好听的话。

可是这一次，我知道他是彻底不要我了。

太专注于悲伤的我跑到了河边，肺像要炸开般难受，我粗重地喘着气，手抵着胸口，失落的感觉越来越深刻，心里空得令人恐惧。

我真害怕这种感觉，从前这个位子装满了曲少恩，一下子逼着自己将曲少恩从心里赶走，实在不好受。

我蹲在草地上，大声哭着，哭得撕心裂肺。在我心疼的时候，我还不忘记蹂躏着地上绿油油的刚冒出点芽的小草。

哭累后，我才渐渐安静下来。身后传来一阵脚步声，我不顾自己有多狼狈，兴奋且期待地转身去看来人，只是，我又失望了。

“哭完了？”霍君延已经套上了干净的白色T恤，穿着黑色短裤，帅气地笑着。

他的笑容真刺眼，像是在讽刺我一般。

我冲上去抓起他的手臂就咬了下去，我有两颗小虎牙，所以咬人特别疼，但是他一声都不吭，任由我发泄。

到最后我良心不安了，才松口，嘴唇已经麻木。

“消气了没？”他问，这温柔的样子一点也不像他，真看不惯。

“你来看我笑话？”

霍君延摇头，说：“我是来帮你的。”

我的兴趣被提了上来，连忙问：“帮我什么？”

霍君延很认真地看着我的脸，略带些严肃地说：“做我女朋友吧。”

我傻了，呆立在原地。

他又说：“曲少恩已经放弃你了。”

我回过神来，仍是不明白此刻的状况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沈栀晴，你傻吧，难道你看不出来我也喜欢你吗？”他说这话的时候，脸上的认真劲一下子消失了，又换上了平日里痞里痞气，不正经的样子，让我很是迷惑。

脑子里有了那样的念头，我忍不住开口说道：“霍君延，你帮我个忙，帮了我就做你女朋友，你要是不跟我说分手，我就绝对不抛弃你。”

曲少恩那个傻瓜，他不知道他抛弃的是怎样一个对他忠贞不二的人。我从小到大被抛弃过很多次，所以在无形之中，我有了那样的执著，那便是不轻易抛弃别人。

“好。”他爽快地答应了。

我满意地笑了，下一秒钟，就给了他一个措手不及——他还在等着我说让他帮什么忙的时候，我跳进了身后的河里，溅起了水花。

河很深，这是我没有料到的，才下水，我就被呛得不行。当时心里想，完了，弄巧成拙了，本来只想吓吓曲少恩的，这下子看来是真的命不久矣了。

我是只旱鸭子，没能像电视剧里的人那样，掉到河里还能露出个头扑腾几下，我直接沉下去了。我紧闭着双眼，被水带向了深处。再后来，就

彻底失去了意识。

在医院醒来睁开眼的那一刻，我的心里着实舒了一口气，太好了，我被人救活了，我可以继续活下去。

病房里只有我一个人，消毒水的味道让人觉得恶心，我的右手被戳着针打点滴。等了好一会儿，还是没有一个人走进病房，这让我实在不耐烦了，因为我口干舌燥，想喝水想得要命。

“给我一杯水，我以身相许，我终生为婢。”我躺在病床上小声地念叨着，因为实在没有力气大吼大叫了。

这个人在几十秒钟后出现，他像天使般推开门走进来，我都能觉察到他的头上有一圈光环。

“霍君延，我要渴死了，你来得正好。”

霍君延脸阴森森的，瞪了我好长时间，随后叹了一口气，给我倒了一杯纯净水。

我一连喝了八杯。

霍君延十分有耐心，一杯一杯地给我倒，不说一句话。

“是你救的我，还是曲少恩救的我？”我问。

霍君延原本已经舒缓开来的脸又阴郁了起来，嘴角微微扬起，讽刺意味十足：“你觉得呢？等着曲少恩来救你，你早就下阴曹地府了。”

“切，你这人真不好玩，怎么不说我上天堂了呢？”

“天堂是一个多么圣洁的地方啊，你配吗？”

“你说一句好话会死呀？”我把手里的纸杯砸向了他，一个没留意，手上的针被扯了出来，顿时鲜血直冒。

护士来处理了一下，正要帮我重新插针的时候，我阻止道：“我不打点滴了，我好了，没事了。”

护士看向霍君延，像是在等他说话。

霍君延看着我，对护士说：“那就不打了，她这样的祸害可是要活

一万年的，没那么容易死。”

“你才祸害呢，你全家都祸害。”我没忍住反驳道。

护士强忍着笑意走出去。

“原来你还怕扎针呀。”霍君延像发现新大陆一样兴奋不已。我知道这厮以后又多了一样嘲讽我的武器了。

我不理他，将头转向里间，背对着他。

“沈栀晴，你没忘记你落水前对我的承诺吧？”

我猛地坐起身来，看着他，不解地问：“你是认真的？”

“是。”

我摆摆手，不耐烦地说：“你这人真不仗义，朋友妻还欺。”

“是前妻。”嘴贱的人总是可以给我致命的打击。

“行啊，只要你不嫌弃我这个祸害，我就是你女朋友了。”我意气风发地宣布。我沈栀晴从来就是个说到做到的人，既然答应下来的事情，也就不会让自己有反悔的余地。

“下次别做这样的傻事了，不值得。”

“嗯。知道了。”我点头表示同意。

霍君延把我送回家，我没敢让他走到家门口，害怕给家人逮个正着，早恋这种事，还是低调点好。他临走的时候吻了我的唇，浅浅的，点到即止。

我汗颜，这进度是不是太快了一点啊？想当年我和曲少恩刚发展的时候，可是只牵牵小手，勾搭勾搭肩膀，几个月后才开始亲亲小嘴的。

刚开门在玄关处换鞋子，头顶就迎来了一个忒好听的声音。

“哟，这不是我家小弟吗？”我抬头对着他抛了个媚眼，吹了一记口哨。

他蹙眉：“这么晚？”

“你管我。”我一下子敛去了笑容，变得不耐烦起来。

沈北陌只比我小一个月，从五岁开始便和我住在一起。据说生我的妈在我五岁的时候跟野男人跑了，后来这位沈北陌的妈妈，胡平女士便嫁

给了我爸，再后来，胡平女士为我们家又生了一位小公主沈叶，总体说来，除了我偶尔看我爸沈和不爽外，这个家与别人家差不多，反正有些小幸福，有些小甜蜜。

我对胡平这个后妈还是相当喜欢的。以前看多了童话故事，总觉得后妈都如巫婆般，老是极力虐待不是亲生的继女，那时候我还会防着她一点，怕她哪一天就那么把我咔嚓了。可是后来胡平对我比对待她自己的孩子还要好，我沉溺在这份宠爱中不能自拔，我喜欢胡平带给我的感觉，很温馨，更重要的是，她让我觉得我是个被需要的人。

我的童年总是与北陌联系在一起，因为胡平总是喜欢温柔地对北陌说：“北陌，要跟好姐姐，和姐姐玩，保护好姐姐。”所以后来，北陌总喜欢跟在我的身后，喜欢黏在我的身边，虽然我很讨厌北陌这样的行为，但是总是说服自己，强迫自己记着这个喜欢哭鼻子的小男孩是我的弟弟，我要照顾他，不然我会对胡平感到愧疚的。

不过在很多时候，我都知道，我对北陌不好，真的不好，我一直都觉得自己欠北陌很多幸福。北陌太优秀了，我会很小心眼儿地想，他分走了我太多的父爱，我常常欺负他，他也傻，从来不跟爸妈告状。嗯，所以我对他还是多少有着些歉疚的。不过，我虽然感到歉疚，但也恨。我以为，北陌也是恨着我的，毕竟，所有的冷漠，他应该都懂。

“刚才为什么会是霍君延送你回来？”

“他是你姐夫，这样的回答满意吗？”

北陌的眼中是错愕与震惊，再后来转变成了愤怒。他一下子握住了我的手：“栀子，你能和他在一起，为什么就是不能和我在一起？”

我想要甩开他的手，奈何他的力气太大了。

“叫姐姐，没大没小。”我刻意强调着长幼关系。面对北陌，我总是小心谨慎过头。其实我不否认，我对他，有点感觉，可是这份感觉一直被刻意地压制着。具体是因为什么？也许是我害怕吧。

“沈栀晴。”他红了眼眶，喊着我的名字，“别再挑战我的极限。”

几个月前，这个我从小看着长大的男孩一本正经地抱着我，向我表白。

“不要和曲少恩在一起，你和他没有好结果的。”他当时是这样说的。

现在想想，真是一语成谶。

我冷眼看着他：“你是不是早就知道曲少恩要离开我？”

北陌笑了：“会不会觉得很讽刺？我只是不小心听到了他和霍君延的谈话。”

竟是如此。霍君延居然也早早地知道，只有我一个人是傻瓜而已。

我回以一笑：“你忘记了吗？我是打不死的小强，我没那么容易被感情打败。你瞧，我的情伤好得多快，霍君延会对我很好。”

“栀子，为什么就不能让我照顾你呢？”

“你是我弟弟，也只能是弟弟。”

我承认我确实残忍了，一次又一次地浇灭了他的希望。

“睡去吧。”我真觉得累了。

这一夜，我做了一个梦，梦很清晰。我回到了十三岁，第一次见到曲少恩的那个午后。

那一年秋分时节，班里转来了一个很漂亮的男生，班主任笑着介绍道：“这位是你们的新同学，曲少恩，大家以后要好好儿相处哦。”

那时我正在埋头做英语作业，昨晚上网太累就忘记做了。写完最后一个字母，终于松了一口气，随性地将笔摔在桌上，抬头看讲台上那个左手插在牛仔褲口袋里的男孩，拿着白粉笔认真而有力地写下他的名字——曲少恩。

我在心里默念了一遍，还挺好听的。他字写得也不错。一个能把字写得那样好看的男孩，想来一定也是个温情善良的人。

棱角分明的脸，黑葡萄似的大眼睛，细长白皙的手，高高瘦瘦，穿着干净的衣服，总能让十三岁的女孩们心花怒放。不到一个上午，全校都知

道了他。很多大胆的女生特地跑来我们班，在教室外嬉闹着，想要以此来吸引那个坐在角落里安安静静不说一句话的男生。

我和同桌乔锦年聊得正火热的时候，习惯性地向后瞥了几眼。不得不说，他真的是一个很安静的人，独自坐在那里，上课认真听讲，课后往耳朵里塞上耳机，百无聊赖地看着窗外的景色，仿佛周边的一切都与 him 无关，他是一个超越了尘世的人，只活在自己的世界里。

在那之后，我爱上了他的背影，总觉得很有气场，很多男生因为太瘦，O型腿很严重，而且走路大多是外八字，曲少恩在那群男生中就脱颖而出了。我以为，这是我见过最美的走路姿势。只在短短的时间内，我就在心里确定了一件事，那便是我与班上其他的女孩子一样，喜欢上了这个男孩。

年少时候的爱恋，哪来那么多为什么，无非便是，在这万千世界形形色色的人中，那人正好与你相遇，正好入了你的眼。

一件很奇怪的事情发生了，曲少恩转来后，这天下午，霍君延也开始来学校上课了。他理所当然地坐在了曲少恩旁边的那个空座位上。当然，霍君延来学校与否，班主任是不关心的，因为霍君延，这个总是无故旷课、逃学，和社会上的闲杂人等私交不浅的男孩，早已是连校长都放弃的人，若不是他家里有钱有势，他早就该被赶出校园了。

“你竟然来上学了？”话语里全是玩味的笑意。

我听到声音，猛地抬起头，向后方看去。那个可以用“动听”来形容的声音，真的是他的，他还笑了，曲少恩对着霍君延。

霍君延用一种调侃的语气回道：“你都转学了，我来上学又有什么奇怪的？”

“难得啊，难得。”曲少恩继续笑着。

这一刻，我才知道，他的微笑，也是要看对象的。曲少恩与霍君延，竟早就认识了，这真是一件稀罕事！

放学回家，乔锦年在我家做作业，胡平端来一个果盘，温柔地说：“先

吃点水果吧，吃完再写作业。北陌，写完作业，你要练两个小时小提琴。”

“知道了，妈。”北陌表情淡淡地回道，继续低头奋笔疾书。

乔锦年奇怪地看了我与北陌一眼：“你们这对姐弟，真的有些奇怪。

“瓶子，为什么北陌要练小提琴，你不用呢？”

“我不喜欢呗。”我冲着北陌偷偷做了一个鬼脸，心里暗暗得意。

后来，我才有勇气告诉乔锦年，我与北陌不是亲姐弟，北陌的妈妈只是我的继母，当然也就不能严厉要求我，怕招来闲言碎语。有这一层关系挡着，我不用被逼着做任何事，以至于最后，我是一项特长都没有。

与曲少恩说上第一句话，还是因为霍君延。

那一天放学，我想躲开北陌一个人回家，就走了学校后面的一条巷子，可是正巧看到一群男孩子在那儿打架。我第一次见到打架打出血来的，不知所措地站在那里，远远的，也没有要离开的念头，心里很害怕，害怕流血，更害怕会死人。

我看出来了，是一大帮混混联手在打霍君延，霍君延的脸上已经有了些淤青。这时，霍君延也看到了我，他一拳狠狠地挥在一个男孩的脸上，冲着我喊：“让曲少恩来这儿帮忙。”

我愣了一会儿，然后拔腿就跑，怕身后有人追我。我知道我该赶紧回家，而不是将自己扯进这件坏事里。可是这个年纪的人，总喜欢讲些义气。

曲少恩在班上做值日，我气喘吁吁地跑到他的面前，一把抢过他手上的拖把扔掉，拉着他就往外跑。曲少恩应该想甩开我的手，可是看我额头上全是汗，知道一定是发生什么事了才作罢吧。

看到霍君延被几个人围在中间，曲少恩笑了，双手插在口袋里，一副看好戏的样子，我弯着腰在喘气，抬头，有些着急地说：“你还不快去帮他呀？”

“呵呵，不急。总要等他被好好儿修理了才想去帮。”